

广东省揭阳市生态环境局

揭市环(揭西)审〔2022〕35号

关于揭西县龙潭龙跃食品加工厂年产108吨腐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

揭西县龙潭龙跃食品加工厂：

你单位报送《揭西县龙潭龙跃食品加工厂年产108吨腐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等有关材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项目位于广东省揭阳市揭西县龙潭镇龙跃村龙菜路横龙线段(地理坐标为E115° 51' 25.862" ,N23° 27' 56.286")，租用已建成一层厂房，主要从事腐竹的生产，年产108吨，总投资6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0万元。

根据报告表的分析和评价结论，在项目按照报告表所列的性质、规模、地点、建设内容进行建设，落实各项污染防治及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污染物达标排放，确保环境安全的前提下，其建设从环境保护角度可行。

二、项目建设应重点做好以下环境保护工作：

(一)加强废水污染防治。按照“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循环用水”的原则优化设置厂区给排水系统，项目营运期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与生产废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

后回用于厂区冲厕、设备、地面冲洗、绿化跟农田灌溉，不外排。

(二) 加强大气污染物排放控制。项目营运期设“SNCR+袋式除尘”对收集后的燃烧废气进行处理后由 35m 高 DA001 排气筒引至高空排放筒排放，确保达标排放。

(三) 加强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工作。按照“资源化、减量化、再利用”的原则做好固体废物的综合利用和处理处置工作。项目运营期产生的豆壳、豆渣经收集后交给附近村民用于投喂家畜；杂质、变质黄豆、废布袋、生活垃圾等交由环卫部门处理；收尘装置粉尘和锅炉灰渣交由周边农户作为农作物肥料；废弃包装经收集后外售废品收购站。

(四) 强化噪声治理措施。项目各种设备进行恰当的防振、减振处理，合理布局，并加强对设备的维护保养，噪声通过隔墙和距离衰减后，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五) 落实环境风险防范和事故应急。建立健全环境事故应急体系，加强生产、污染防治设施的管理和维护。落实严格的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提高事故应急能力，防止风险事故等造成环境污染，确保周边环境安全。

三、根据项目选址的环境功能区要求，该项目污染物排放执行如下标准：

(一)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与生产废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需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20) 中冲厕、车辆冲洗及城市绿化、道路清扫和

《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中旱地作物标准较严者。

(二)项目锅炉燃烧废气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表2燃生物质成型燃料锅炉污染物排放限值;生产过程产生的异味及污水处理设施恶臭气体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规定的臭气浓度标准值。

(三)运营期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四)运营期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

四、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制度。项目治理设施竣工后,建设单位应按规定程序组织项目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项目建成后,污染物排放总量应满足: $NO_x \leq 0.2375t/a$ 。

五、《报告表》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六、若因城镇规划、产业规划和环境整治等相关要求,你单位不适合在该地生产,则应按相关规定无条件停产、搬迁。如群众对该项目有污染投诉,须立即按环境保护管理要求落实整改或搬迁。

七、如该项目在环境影响批复申请过程中有瞒报、假报等违

法行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八、项目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由揭阳市生态环境局揭西分局执法股负责。

揭阳市生态环境局

2022年12月29日



抄送：揭阳市生态环境局揭西分局执法股，深圳务发环保有限公司
